

**花蓮縣政府原住民行政處
約用人員聯合徵聘公告**

一、職缺機關：花蓮縣政府原住民行政處

二、職 稱：約用人員

三、名 額：5名

四、工作內容、薪資、僱用期限與職缺：

項次	工作計畫	工作內容	每月薪資	僱用期限	職缺需求	其他說明
(一)	原住民族長期照顧-文化健康站實施計畫	1. 協助辦理推展原住民族長期照顧-文化健康站查核及核銷等行政管理工作。 2. 其他交辦事項。	280薪點 (新臺幣3萬4,916元)	預定自人員報到日起至110年12月31日(星期五)止	1名	正取1名 備取2名
(二)	原住民技術士證照獎勵計畫	1. 原住民技術士證照獎勵金申請案審查及核發作業等業務。 2. 協助推動原住民社會教育及傳統祭祀文化活動補助案。 3. 其他交辦事項。	280薪點 (新臺幣3萬4,916元)	預定自人員報到日起至110年12月31日(星期五)止	1名	正取1名 備取2名
(三)	原住民族文創產業行銷發展計畫	1. 協助辦理花蓮縣原住民族文創產業行銷發展計畫專案執行相關業務。 2. 原住民經濟產業發展相關計畫。 3. 其他交辦事項。	280薪點 (新臺幣3萬4,916元)	預定自人員報到日起至110年12月31日(星期五)止	1名	正取1名 備取2名
(四)	原住民族文創產業行銷發展計畫 (留職停薪替代人力)	1. 辦理110年原住民職業訓練計畫。 2. 辦理花蓮縣原住民族文創產業行銷發展計畫原住民文創及產業發展補助案。 3. 其他交辦事項。	250薪點 (新臺幣3萬1,175元)	預定自人員報到日起至110年9月3日(星期五)止	1名	正取1名 備取2名

項次	工作計畫	工作內容	每月薪資	僱用期限	職缺需求	其他說明
(五)	原住民族山海劇場暨加祿蘭廣場興建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協辦本縣原住民山海劇場計畫相關事宜。 2. 辦理本府原住民行政處收發。 3. 辦理原住民行政處相關社群、網站之管理與資訊發佈 4. 原住民事務相關新聞稿撰寫。 5. 原住民族藝文發展相關業務。 6. 其他交辦事項。 	280薪點 (新臺幣3萬4,916元)	預定自人員報到日起至110年12月31日(星期五)止	1名	正取1名 備取2名

五、工作地點：花蓮縣政府原住民行政處。

六、公告時間：自即日起**至110年3月15日(星期一)止**。

七、資格條件：

- (一) 國內外專科以上學校相關科系畢業者。
- (二) 高中或高職畢業，並具有擬任工作性質相當之訓練六個月以上或二年以上之經驗者。
- (三) 熟悉電腦應用、excel 及 word 等文書作業系統。
- (四) 具能獨立作業之行政相關工作經驗，可至原鄉部落執行業務。
- (五) 具汽車駕照尤佳。
- (六) 具原住民身分者尤佳。
- (七) 熟悉原住民部落事務，諳原住民族語尤佳。
- (八) 未具或喪失中華民國國籍者、具中華民國國籍兼具外國國籍者，資格不符。

八、應備文件證明：(應裝入求職信封之文件)

- (一) 履歷表(簡式)1份。
- (二) 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影本1份。
- (三)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1份。
- (四) 汽車或機車駕照影本1份。

九、應徵方式：

★第一階段：書面審查

- (一) 請檢具填寫履歷表(如附件)、畢業證書影本、相關證照、經歷表現證明或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於110年3月15日(星期一)下午5時前郵寄(以郵戳為憑)或親送至花蓮縣政府原住民行政處(地址：花蓮市府前路17號，電話：03-8225123)，應徵資料以郵件寄送者請來電確認。請務必於信封上註明「應徵00000000計畫業務約用人員」。
- (二) 報名文件暨相關資料請用影本，逾期報名、檢附資料不齊全、資料不符者，恕不受理，亦不另行通知及退件。
- (三) 未獲通知面試或錄取之應徵者，如需返還書面應徵資料，可附回郵信封俾利郵寄退還。

★第二階段：測試與面試

- (一) 本府得依第一階段書面審查結果，擇優通知第二階段應試。
- (二) 面試時間：另行通知。
- (三) 地點：花蓮縣政府原住民行政處會議室(暫訂)。
- (四) 倘報名者超過20人，擬採二梯次面試，每梯次為報名人數之二分之一，並依報名表收件日期排序聯繫應試者參加電腦測試及面試。
- (五) 電腦測試為一般文書資料處理，請自備筆記型電腦，測驗時間為10分鐘。

十、錄取標準：

- (一) 面試總成績70分以上，正取五名，備取十名。
- (二) 機關得依錄取者之成績、志願、專長及單位需求分派業務工作。